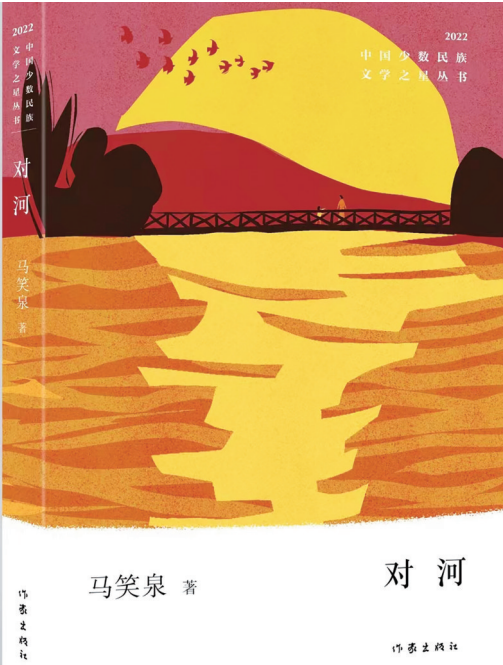


◆序与跋

构建自己的文学世界
——序马笑泉小说集《对河》

贺绍俊



马笑泉 著 对 河 江苏文艺出版社 2022年1月

差不多是二十年前吧,马笑泉初涉文坛,我读到了他的小说《愤怒青年》,就被他的充满血性和刚毅的文字惊住了。以后陆续看到他拿出了一部又一部新作,一步一步地在文学的山路上跋涉和成长。如今他已是当代文坛的一名非常有实力的作家,他在小说、散文、诗歌等领域都有所造就,即以小说为例,就出版了多部长篇小说以及中短篇小说集。这一次他告诉我他又有一本小说集要出版了,并将整理好的电子版发给我看,我却一点也不觉得惊奇了,因为这对于马笑泉来说,无非是水到渠成的事情。他像一位勤劳的农夫,日复一日地耕耘在土地上,同时他从土地上得到的收获也是非常丰沃的。

我一直很欣赏马笑泉的小说,这当然不止是因为他的勤劳,更因为他在艺术上有一种不断开拓新空间的执着劲。《愤怒青年》是马笑泉的首秀,这篇小说也是他的自然天性的真实呈露,他带着一名湘中汉子的刚烈和淳朴,用冷凝的笔,挑开了一个特定时代的征象。这篇小说让我想起了美国作家塞林格的经典作品《麦田里的守望者》,马笑泉所塑造的愤怒青年楚小龙作为一个时代的征象,为当代文学提供了一个典型化的文学形象,这一形象可以接续到以塞林格《麦田里的守望者》为代表的坏孩子形象谱系中,为世界文学提供了中国元素……马笑泉成长

于一个文化迷乱的年代,他若继续以《愤怒青年》的方式,书写这个年代的精神乱象,也许能成为中国的“塞林格”。

但马笑泉并不想把自己困在一种固定的模式和风格里,他接下来写的《银行档案》仿佛像四川的“变脸”一样完全换了一副笔墨。他不满足于像《愤怒青年》那样真性情地自然书写,而是把重点放在形式上面,自觉探索小说的形式感。小说借用档案的文体形式,给银行的二十余位职员重新立了二十余份档案。因此它也被人们称为“档案体”小说。这种档案体看似没有主人公,没有中心事件,但作者通过这种形式找到了散点透视的视角,每一份档案或人物就是一个视点,每一个视点又从不同的角度折射出整体……人事档案是苍白的,它用层层伪装把活生生的人包裹起来。马笑泉反其道而用之,他为某银行职员书写的档案,是把他们身上的伪装层层剥去,直到裸露出他们的灵魂。

长篇小说《放养年代》是他对自己的童年记忆进行一次文学化的修饰。长篇小说《巫地传说》则是他对自我基因的一次文化溯源。《巫地传说》取材于家乡的异人轶事和民间习俗……他从家乡亦真亦幻的传说里,看到了一种介于物质与精神之间的“象”。我想,马笑泉所看到的“象”,可以说就是历史岁月附着在这些传说中的文化密码。长篇小说《迷城》也许是他下功夫最足的一部作品,在这部作品中,他就对家乡的文化和历史作了较为深入的开掘。但这部作品是发生在一座小城市里的现实故事,对家乡文化和历史的开掘只是为了对现实的把握更加透彻。我在这部反映现实的小说里,看到了马笑泉深沉的政治情怀……

这一回出版的是一部小说集。马笑泉已出版过多部小说集。我发现,马笑泉对待小说集也是非常认真的,或者说,他总是将小说集当成一次新的写作目标来对待,具有比较统一的主题,或是对某种文学构想的系统尝试。比如《回身集》,收了八个短篇小说,都是以武术为题材的;又如《幼兽集》,收了十二个短篇小说,都是以南方小城飞龙县为背景,刻画一群不同阶层的县城少年。前者马笑泉是由武术进入到中国传统的术文化,并进行哲学层面的思考;后者则是马笑泉在小说中追求诗意的尝

试。收到这本《对河》的文稿,我就在想,这一回马笑泉给自己订了什么目标呢?

《对河》的书名就很有意思。我看到这个书名,心中不由自主地用湖南方言念了一遍。“对河”应该是一个湖南方言中的熟语,而且在南方其他省份中的方言中也普遍流行。但在我的印象中北方似乎不说这个词语。我特意查了一些字词典,都没有“对河”的条目。“对河”是一个关于地域的词语,是指一条河流的对岸。马笑泉这本小说集的目标显然与“对河”有关。其中有一篇小说名就是“对河”,写的是一座县城里有一条河流过,县城的主体在河这一边。对河虽然也属于县城,但在童年时的“我”眼里,那是一个神秘的地方,有一座桥通往对河,“我”总想从桥上走到对河去,但似乎最终会有一股神秘的力量阻止了“我”。后来“我”的文学与爱情都和对河建立起了联系,“我”最初最崇拜的诗人就来自对河,去城里读书时遇到一位心仪的女孩也是住在对河的。小说的结尾却是假期里“我”兴致勃勃地去对河寻到女孩的家里时,女孩惊恐地将“我”拒之门外。“我”返回桥上时,“怀着越来越深的后悔和悲凉,离那个对河越来越远”。这篇小说表现出马笑泉在面对现实与理想、物质与精神、虚与实之间的冲突时一种困惑和追问。小说集里的另外三篇作品大致上都与这一主题有关联。《离乡》中的雷安野练就了铁布衫的武功,以为就可以放心闯天下了,但他走出去所遭遇的一切完全不是他所预料的。《诗兄弟》中的诗人廖独行确实是一个特立独行的人物,他与世俗的一切似乎完全格格不入,小说最终是以他烧死在洞中的悲剧而结束。《篾中人》的“我”进入县地税局当公务员……最终凭着自己的文学才华考取了南京大学作家班。这几篇小说写于不同的时期,可见在马笑泉的心头一直萦绕着那些精神性问题,这大概也证明了他一直在研习梅山文化吧。如果一名作家不仅要将自己的家乡作为自己的文学原乡,而且要从哲学和精神的层面上去探测家乡的文化基因,那他就有可能构建起一个自己的文学世界。马笑泉就是朝着这个方向努力的。

(贺绍俊,著名评论家、中国当代文学研究会副会长;马笑泉,隆回人,湖南省作家协会副主席)

◆印象记

学弟刘诚龙

孙纵香

天龙山是老家的第二座名山,仅次于龙山,其秀丽的风景吸引着无数文人墨客前来采风观赏。前年暑假,我刚好回到老家。某日,学弟刘诚龙组织作协一帮人马上天龙山采风。其实,我加入家乡作协多年,极少能有机会参加作协活动。好不容易碰上,我自然不想放过。这次活动,多位家乡文学名家、书画大咖齐聚天龙山。大家座谈,名家挥毫泼墨,然后夜游天龙山,次日乘游船观赏下源河景致。大家一路谈笑风生,趣味盎然。第一次听学弟做讲座,文白夹杂,浓糯的乡音顿挫激昂,尤感亲切;第一次听学弟山上江边放歌,歌声高亢雄壮;第一次近距离观其形象:剑眉直立,虎虎生威,好一条“汉子”!

其实,是我有眼不识“龙”山!学弟早已成“龙”,且为家乡的一条文学“猛龙”,大名鼎鼎。说来惭愧,我们结缘于同省一师范学校,我高他两届,成了他称之的“学姐”。其实我们并未交往,后我们分配于家乡不同的地方教书育人,也未谋面。再后我便离开家乡,一别便是二十余年。我们能续学姐学弟缘,实在要感谢市作协的一次活动,我们互加了微信,我这才开始关注他与他的文字。不看不知道,一看吓一跳。原来他早已驰骋于文学的江河湖海,各类文体游刃有余,文章妙笔生花。他的杂文已经独树一帜,形成了“诚龙体”。作品如天女散花般在国内报刊杂志频频刊登。

我读过鲁迅的杂文,横眉冷对,似匕首如投枪,严肃冷峻,给人以斗志与力量;学弟的杂文,赋幽默风趣,伴喜怒哀乐,于轻松愉悦中说理叙事论道,读来过瘾有趣而意味无穷!学弟的散文随笔也写得摇曳多姿,满纸锦绣,读得你醉。尤其他写他的老家铁炉冲、家乡的父老乡亲,信手拈来,对家乡的情与爱写得重墨浓彩,写得情深意切切,读来酣畅淋漓。读得我这得了“思乡病”的学姐,泪蒙蒙气哽咽,读得我这位学姐不停拊掌,油然赞叹!

学弟拥有众多文学粉丝,也变得非常忙。除了自己笔耕不辍,还要帮这个文友那个好友,指导修改或写序做评。我佩服他旺盛的创作精力与热情、奇思妙想的大脑,惊人的阅读量与广博的知识面。让我认可的,更有他的为人。在众人眼里,但凡大咖“清高”与“倨傲”者众,做文与做人不能等同,品行与才学未能兼修者不在少数。而学弟的作品和人品皆好。我与其接触极少,续缘时间甚短。我重新提笔写文章也是近年的事情。前年秋,我斗胆发了一篇《老屋》给他,希望得到他的指导与推荐,他答应试试。不到半月,他回信告诉我已经刊登了,让我找报纸,见于2020年9月10日的《邵阳日报》。后又发了一篇《清明祭父》给他……他推荐给了《永州新报》,不久便刊出。我无意“植柳”,刊发两篇文章,也再试出了学弟的“言而有信”。

然而,最让我感动的,还是最近他为我的散文集《苔花如此开》写的序。九月初,当我把文集共77篇电子稿内容发给他时,他说手头“已有一部书稿在校对,要为一位浙江作家写序,还有150篇学生作文要评,如果学姐不急的话,可以。如果急的话,那就没时间”。话语真诚不虚。即使手头如此忙,他依然没有拒绝,我真的特别感动,忙说不急……一天下午,我收到了他写的二千多字的序《敏感出文学》,对我浅薄的文稿内容给予了中肯的点评,不吝鼓励又充满期许,也忆天龙山之欢聚,更满含昔日同窗学姐学弟的深情厚谊,字里行间透出真诚善良。一遍读罢,我已感激涕零。

学弟在《序》尾中所言:“吹过你吹过的风,我与孙姐三十多前就已相逢,都在一个叫梅城的县城读师范。梅城青石街之青石上,踩过共同的脚印,资江边的柳堤上,吹过共同的河风。”好风吹拂着青春,也吹老了我們。“因校友故,因文学故,学姐学弟成了好姐弟。足可珍惜而记之。”如此“侠义柔情”的学弟,令我动容。友情不隔时空,不弃岁月,一直都在!文学不分先后,只要热爱,终会相遇,总会结缘。缘分天空,星光闪耀,如此美好。

(孙纵香,新邵县作协会员)

◆法条注释

法条注释:刑法学人的一项基本功
——《反电信网络诈骗法条文注释与实务指南·图解版》序

刘仁文

近三十年前,我刚到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刑法研究室工作时,那时刑法学研究的一个重要方法就是以法条为基础所进行的刑法解释。早在20世纪80年代初,我国1979年颁布的新中国第一部刑法刚刚生效,司法实务部门的很多工作人员都还没有适用刑法的经验,社科院法学所的老一辈刑法学家欧阳涛先生等人就编著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注释》一书。这部适用性极强的法律工具书,当时的销量达到100多万册,后来还被译成日文在日本出版。1997年新刑法颁布后,我又协助欧阳涛先生主编出版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注释与适用》,此时国内的刑法学研究早已是各路大军齐头并进了。我们的这本书第一次出版社印了1万册,接着又加印了1万册,合计2万册就已经算很不错了。后来,随着刑法理论水平的提高,法条解释逐渐退出了学界的视野,甚至被视为低层次的刑法研究。世事轮回,近几年来,各种版本的刑法注释又雨后春笋般地冒出来,虽然质量参差不齐,但至少说明,刑法注释应当回归为刑法学研究的方法之一。

我的博士研究生雷达独自编著完成了《反电信网络诈骗法条文注释与实务指南·图解版》一书,她请我作序。雷达入校才一年有余,刚进来的时候我并未对她抱过高期待,但她以实际行动赢得了大家的好评。

以我多年培养博士生的经验和教训,我认为雷达同学一年多来的学术之路是符合一个青年学者的成长规律的:她先给我们社科院的年度刑法论坛撰写了连续两年的会议综述,成果公开发表;然后在我的指导下,我们合作撰写的文章见于《南方周末》;在此基础上,她又主动撰写论文并请我指导……有了这些积累,现在再就一部“小切口”法律独自写一本体系性的注释书,我认为这对她下一步撰写一篇高质量的博士学位论文乃至出专著是一个很好的过渡。

……

《反电信网络诈骗法》是专门为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活动制定的一部“小切口”法律,它立法进程快,体现急用先行,是“小快灵”立法的重要实践。《反电信网络诈骗法》的颁行标志着电信网络诈骗的治理工作迈向了新阶段。当务之急是既要加强反电诈的普法宣传教育,提高人民群众的防骗意识,又要努力做好本法的解释与适用工作,写好“后半篇文章”。

《反电信网络诈骗法条文注释与实务指南·图解版》共分为条文解读、实务指南、法律适用三个部分,并在不同部分展示出自己的写作特色。首先,本书的条文解读部分强调基础性、理论性。作者对本法五十个条文逐一归纳提炼形成条文主旨,并结合法教义学知识对各条文所涉及的基础理

念、基本概念进行注释式解读,能较好地发挥普法宣传作用。其次,本书的实务指南部分强调典型性、体系性。作者所选取的案例来自不同层级法院通报的与电信网络诈骗相关的典型案例,并结合理论和实践关注的热点问题,从电信网络诈骗的组织形式、行为方式、从重处罚情节、跨境电信网络诈骗、帮助犯的主观认定、共同犯罪、对象特征、罪数等不同侧面进行整理分类,可以发挥典型案例的释法功能。最后,本书的法律适用部分强调针对性、实用性。作者从多个法律规范中摘取选择关联性最强的部分,以《反电信网络诈骗法》各章为依据,划分为综合部分、电信治理部分、金融治理部分和互联网治理部分,以方便读者翻阅查找。虽然本书不一定彻底解决前述法律适用中的疑难问题(也许有些疑难问题本身就是立法缺憾,需要未来借助指导性案例、司法解释甚至修法才能加以解决),但与同类著作相比,仍然不失为一本特色鲜明,简明扼要,集释义、案例和法条为一体的便利法律工具书,相信会对普及宣传和贯彻落实《反电信网络诈骗法》起到应有的积极作用。

是为序。

(刘仁文,隆回人,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研究员、中国刑法学会副会长、中国犯罪学会副会长)